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S20250606 (8-1)



MCET-S20250606-11



221512051601

# 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水和废水检测

委托单位: 龙泉水务(泰安)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6年02月10日

管控环境技术(山东)有限公司

Management and Control Environment Technology (Shandong) Co., Ltd.



# 检测报告声明

- 1.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.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；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
- 3.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，对送检样品，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本单位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。在线监测设备验收/比对检测，本单位仅对我方检测数据的真实性负责。
- 4.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。
- 5.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6.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。
- 7.除委托方特别申明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.本报告一式三份，两份交与委托方，一份由本单位保存。
- 9.报告中加“\*”项目为分包项目。

本单位通信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管控环境技术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东省泰安市高新区南天门大街 3682 号 4 号楼

邮政编码：271000

电 话：0538-8932228

传 真：0538-8932228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S20250606(8-1)

第 1 页 共 3 页

## 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龙泉水务（泰安）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工业园		
联系人	刘盈	联系电话	13734437733
评价标准	--		
结论	仅提供数据，不作判定。		
备注	--		

## 二、检测内容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数量	样品描述
废水	废水总排口	悬浮物、总砷、总铅、总镉、色度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石油类、总汞	500mL×12 1000mL×6	完好 (浅黄色、透明)
采样日期	2026.02.03	检测日期	2026.02.03-02.08	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S20250606(8-1)

第 2 页 共 3 页

## 三、检测结果

### 1. 废水

检测点位	废水总排口	采样日期	2026.02.03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单位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FS26020306	悬浮物	9.4	9.4	9.3	mg/L
	总砷	ND	ND	ND	μg/L
	总铅	ND	ND	ND	mg/L
	总镉	ND	ND	ND	mg/L
	色度	7	7	7	倍
	五日生化需氧量	1.6	1.9	1.7	mg/L
	石油类	0.15	0.23	0.22	mg/L
	总汞	0.21	0.25	0.22	μg/L
备注	ND 表示未检出。				

—本页以下空白—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(NO.): MCET-S20250606(8-1)

第 3 页 共 3 页

## 四、检测依据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主要仪器设备	检出限	单位
废水	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电子天平/FA1004N	0.05	mg/L
	总砷	HJ 694-2014 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 /AFS-933	0.3	μg/L
	总铅	GB/T 7475-1987 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/TAS-990AFG	0.03	mg/L
	总镉	GB/T 7475-1987 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/TAS-990AFG	0.002	mg/L
	色度	HJ 1182-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	pH 计/PHS-3E 具塞比色管/50mL	2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HJ 505-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<sub>5</sub> 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恒温恒湿箱 /LHS-80HC-1 滴定管/25mL	0.5	mg/L
	石油类	HJ 637-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红外分光测油仪 /OIL480	0.06	mg/L
	总汞	HJ 694-2014 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 /AFS-933	0.04	μg/L

\*\* 报告结束 \*\*

编制人: 薛淑惠

审核人: 李晶晶

授权签字人:



签发日期: 2026年02月10日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3709043005321